# 2023年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作总结范文(精选20篇)

来源：网络 作者：清香如梦 更新时间：2023-11-13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决定》、《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规划》，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通过的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 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2023年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作总结的文章20篇 ,欢迎品鉴！【篇1】2023年市场监督管理...*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决定》、《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规划》，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通过的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 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2023年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作总结的文章20篇 ,欢迎品鉴！

**【篇1】2023年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作总结**

　　2023年，多伦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在机关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努力夯实党建工作基础，以党建带队伍强业务，较好地完成了党员管理和支部建设工作，现将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2023年2月19日，按照机构改革相关要求，多伦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挂牌成立。同年6月24日经中共多伦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批复成立中共多伦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总支委员会，同年8月14日成立新一届党总支委员会，2023年4月27日改选后的党总支委员会由9名委员组成。截止目前，全局现有党员56人（驻村工作队三人），预备党员3人，发展对象1人，入党积极分子4人。下设三个党支部：多伦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党支部、多伦县市场监管所队联合党支部、多伦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退休干部职工党支部。

　　（一）全面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规范基层组织设置，加强党员队伍和党务工作人员队伍建设。因人事调整，根据党章规定，我党总支委员会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了党员大会，应到会党员53名，实到会党员37名，其中有选举权的正式党员37名。经到会党员充分酝酿讨论，采取无记名投票的方式，一致通过增补姜文龙同志为新的一届党总支委员会委员。

　　（二）坚持把学习放在首位，政治理论和业务学习贯穿全年工作始终。特别是上级要求学习的内容，不遗漏并要求学习效果和质量。要求党员干部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自学以支部为单位，集中学习以全局在职党员为单位，制定学习计划，不拘泥形式、章节，每月集中学习一次。党员的集中学习与活动，由党总支统一组织。党员的日常管理由各支部自行管理。今年我局把学习宣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时期首要任务，采取邀请全国人大代表传达“两会”精神、个人自学、党总支书记讲党课、专题研讨等方式，引导全局党员干部学好、用好全国“两会”精神。截止目前，党员政治理论和业务集中学习8次。

　　（三）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今年我局把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纳入了党员集中学习管理，并要求其积极参加县直属机关工委组织的培训。4名积极分子参加了县直机关党工委组织的集中培训。3名支部书记参加了全县的党务工作者培训。

　　（四）坚持“三会一课”制度，以主题党日为载体，丰富党建工作内涵。积极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元旦、春节为贫困户送去米面粮油慰问金，春耕时期为贫困户送去化肥、农药，为困难群众解决了一些实际困难。4月10日，开展防疫有我 爱卫同行的爱国卫生活动。5月12日，开展“只争朝夕笃定前行”主题党日义务植树活动，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及团队合作精神，传递绿色正能量。6月30日上午，开展庆“七一”主题党日活动，我局党总支组织全体在职党员、预备党员、入党积极分子共计35人到多伦县廉政文化警示教育示范基地参观学习，接受了一堂立体式、直观式廉政警示教育。7月24日，党组书记、局长刘守峰同志结合全国、全县“两会”精神，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国两会重要讲话精神扎实做好新形势下市场监管工作》为题，通过PPT的形式为全局干部职工讲授了一堂深入浅出、生动详实的专题党课。8月21日，多伦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队组织30余名志愿者深入包扶联系点蔡木山乡上都河村开展志愿植树 助力绿色家园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9月27日，参加向阳社区联合党委举行的“同抒爱国情，共筑爱国梦”主题党日活动。截止目前，共开展党日活动7次。（因疫情原因，2月、3月未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五）积极开展最强党支部创建工作。我局按照“五化协同、大抓基层”工作思路，把“最强党支部”建设工作作为今年深入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专项行动的重点任务，精心谋划，周密部署。通过示范带动、正向激励，推动基层党建工作全面进步、全面过硬。我局党总支及时制定了《多伦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筑牢新时代北疆基层战斗堡垒建设“最强党支部”实施方案》，成立了局长为组长、领导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各股所室队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并于6月4日召开了建设“最强党支部”动员会，明确创建工作的总体要求、目的意义、目标任务以及工作重点，把目标任务充分进行量化、细化、具体化，形成共建氛围。同时建立领导包联制度，选派党建指导员，帮助各支部抓自查、抓整改、抓规范、抓提升。局机关支部和市场联合党支部以“最强党支部”建设为契机，积极组建新时代文明志愿者服务队，推进服务型党组织建设。我局把市场主体登记、食品经营许可证等项目集中纳入注册大厅，实行一个窗口对外和“一站式”服务，在注册大厅设立公开栏，公示登记项目、申报材料、登记程序、承诺时限、办照事项、预约登记服务、首问负责等内容，增加注册登记工作的透明度。同时，我局实行一个窗口对外，统一受理投诉举报，截止目前，2023年共受理消费者投诉举报168件，办结率94%，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共计5.2万余元，接待来访咨询145余次，发布消费警示23条。

　　（六）“融合党建”创建深入推进。为积极拓展基层党组织功能，建立基层党组织党建新模式，推动党建工作深度融合，真正实现“以党建促发展”的结对共建目标，我局党总支委员会结合工作职能，与多伦县移动公司联合开展“党建合创”智慧市场监管活动。旨在以中国移动千里眼智慧化平台为主题框架，打造对全县食品生产、食品流通、餐饮等行业进行远程视频可监控平台，此项工作于2023年以全面铺开。2023年5月21日，我局召开智慧市场监管建设项目第一次推进会。会上，移动公司有关同志详细介绍了“智慧市场监管建设项目”进展情况，监管部门与运营商就各项问题进行了积极有效沟通，明确了时间节点和进度要求，为保障我县智慧市场监管建设项目顺利推进奠定了扎实基础。6月23日，多伦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总支联合县移动公司党支部开展学习“两会”精神“党建和创”活动，邀请全国人大代表、多伦县蔡木山乡铁公泡子村党支部书记李国琴传达“两会”精神。多伦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环节干部、全体党员及县移动公司部分党员代表共计40余人参加此次主题党日学习活动。截至目前，我县各类经营主体已完成安装231家，其中大型商场5家，学校4所，餐饮服务单位191家，药品经营企业31家。“智慧市场监管指挥中心平台”正在建设中。

　　（七）进一步整合、优化和统筹党建资源，积极推进共驻共建共享党建新格局。7月1日，联合向阳社区联合党委开展“‘七一’走访优秀党员，点亮党员微心愿”活动。我局走访慰问了在疫情防控中表现突出的党员，为他们送去党的关怀与问候，让党员切实感受到党组织的温暖，并鼓励他们继续发挥好党员的先锋模范带头作用，一如既往地支持配合社区工作。9月27日，会同向阳社区联合党委举行了“同抒爱国情，共筑爱国梦”主题党日活动。活动中，向阳社区联合党委书记、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王瑞恒同志做了总结讲话，号召大家，做为一名党员干部，要以这次主题活动为契机，在今后的工作中，要把爱国热情转化为强大的工作动力，以坚如磐石的信心、只争朝夕的劲头、坚韧不拔的毅力，做一名合格的共产党员！

　　（八）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把党建、党风廉政建设和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3月31日上午，多伦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相继组织召开党建工作会议、党风廉政建设暨反腐败工作会议。针对营商环境和纪律建设，认真做好常规性工作的开展的同时，全力保障疫情管控和复工复产工作，进一步优化服务环境，努力提高公信力。时刻把纪律挺在前面，做到讲纪律、守规矩，打造清正廉洁的干部队伍。

　　（九）强化意识形态工作不放松。局党组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党的建设重要内容，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做到与各项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组织全体党员进行以意形态教育为重点的专题学习，每半年向上级部门专题汇报意识形态工作，局班子成员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民主生活会和述职述廉报告的内容，接受干部群众监督和评议。

　　（十）增强大局意识，在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中体现使命担当。面对今年突发的新冠肺炎疫情，我局及时响应、全面部署、迅速行动，取消春节期间和周六日放假模式，发布《多伦县市场监管系统全体共产党员倡议书》，要求全体共产党员要用实际行动践行责任与担当，每名党员要“亮身份、上一线、当先锋”，全力以赴投入疫情防控工作。我局共30名在职党员全部投入到各项市场监管工作和小区防控中。同时以自愿捐款的方式支援疫情防控工作，30名在职党员和8名退休党员共捐款1.1万元。

　　（一）适应新常态，聚精会神抓党建。自觉把党建责任扛在肩上，把党的建设摆在首要位置，始终把党的建设与中心工作一起谋划、一并落实，认真履行好“一岗双责”职责。进一步明确抓党建责任清单，把每个环节的工作抓实抓细。全面加强思想、组织、作风、制度建设，细化党建工作,实现管党治党水平与推动发展能力同步提升。

　　（二）顺应新要求，突出重点抓党建。深入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坚持不懈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提高政治站位。围绕“最强党支部”创建，重点抓好人民群众关心的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安全，推进全县市场监督管理工作。

　　（三）采取新举措，强化保障抓党建。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狠抓“四风”问题不放松，始终把党风廉政建设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健全制度、细化责任、强化制度执行、加大日常督查，对执行不力、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和民生领域中梗阻塞、庸懒散慢行为从严问责，从严处理。

　　（四）促进融合党建工作开展，推动单位党组织和在职党员主动参与社区治理，形成共驻共建区域化党建格局。

　　（五）探索新模式，围绕市场监管业务抓党建。

**【篇2】2023年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作总结**

　　今年以来，平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和上级业务部门工作会议精神，用心用情用力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市场监管各项工作，在维护消费安全、稳定市场秩序、促进高质量发展等方面积极奋进，较好完成了各项任务。

　　(一)常态化抓好疫情防控。聚焦疫情防控重点，强化硬核措施，持续开展人员登记、体温监测、消毒通风、明码标价情况等巡查。出动执法人员2.5万人次，检查各类经营户2.1万户次，整改问题280余个，查办案件95起，罚没108万元。处理价格投诉98件次，其他投诉169件次。及时通报了销售假冒口罩被处罚15万元等典型案例，在疫情期间迅速稳定了市场，安定了民心。心系群众铸牢联控防线，密切关注价格走向，每日收集公示防疫用品和民生用品的价格、数量。出台价格提醒告诫函4个，查办价格违法案件9起，罚没3.6万元。组织药械经营单位为全县采购口罩50.2万个、医用手套2.65万双。连夜排查厄瓜多尔虾等冷链食品，排查出进口冷链经营单位101户，库存3.93万件780余吨，督促从业人员每周进行核酸检测，已检500人次，全部为阴性，指导龙海公司规范开展进口肉类总仓建设。精准施策助力复工复产，印发《关于应对疫情支持市场主体发展服务项目建设的21条工作措施》，复工复产社会餐饮单位2023户，学校、单位食堂102户，流通环节2952户。

　　(二)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一是不断深化商事登记制度改革。疫情期间推行办照不见面服务，全面推行全程电子化登记和免费“快递送照”。4月22日，与县行政审批局签订审管衔接备忘录，划转企业注册登记等13项行政审批职能。1—12月新注册企业1208户，同比增长20%;新注册个体户3837户。

　　二是充分发挥知识产权作用。全面推进知识产权强县建设，开展2023年“知识产权服务万里行”活动，帮扶1项发明专利和23项实用新型专利申请省级、市级专利资金资助;推荐山西宇皓环保纸业有限公司的石头纸制备方法专利(ZL20231038421.7)参与山西省第二届专利评选。帮扶4户企业申请新的平遥牛肉地理标志，19户平遥牛肉加工者获取专用标备案信息。深入实施商标品牌战略，推荐牛肉集团获评市商标品牌升级“凤凰计划”，获得30万元资金扶持。1—9月全县新申请商标注册632件，获批457件，现有商标3519件，居全市第二。部署开展知识产权铁拳行动行动，查办侵犯商标等知识产权违法案件4起，罚没1万元。

　　三是实施“合同帮农”工程。深入平遥牛肉集团、昱兵药业、新大象养殖公司等农业龙头企业，宣传涉农合同法律法规，推广17种示范合同样本。推行“公司+农户”订单农业覆盖农户1.75万户，合同履约金额3.58亿元。办理动产抵押登记51件，助企融资6.9亿元。其中帮助5户农业龙头企业融资0.81亿元。

　　四是加强计量检定服务作用。疫情防控期间优先保障医疗卫生领域计量器具的检定，实行延期服务。集中2个月时间开展乡村医疗机构计量器具专项检定校准。已服务企业466户，检定各类计量器具6279台件，免征检定费用125万元。

　　(三)安全监管稳中向好。印发了《关于做好2023年安全监管和应急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坚决当好食品安全、药品安全、特种设备安全、产品质量安全等“四大安全”底线的守护者，全力消除安全隐患、化解安全风险，守住了安全风险底线。

　　1、巩固来之不易的山西省第二批食品安全示范县创建成果。县委常委会两次听取我局食品安全责任落实专题汇报，3月12日出台了《平遥县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清单》，将食品安全工作纳入巡视巡察范围，纳入全县目标责任考核，分值权重增加为3%。召开三次县食安委全会，明确2023年食品安全工作重点，制定了成员单位工作清单和考核办法。县政府与各成员单位签订《平遥县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工作责任书》，我局组织全县66户食品生产企业、4200户食品经营单位签订了食品安全管理责任书，层层压实责任。为县综检中心投入71.2万元，购置食品检测等相关设备，开展食品快检720批次。向县财政申请食品安全抽检经费274万元，全年拟抽检2160批次，达4批次/千人。已出检验报告2023批次，其中不合格33批次，不合格率1.64%，同比下降0.5个百分点。立案查处抽检不合格食品案件34起(包括国抽2起和省抽1起)，罚没款30.5万元。

　　2、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平遥牛肉”等不法行为。2月19日，县委书记主持召开书记专题会议，研究部署保护平遥牛肉专项整治规范工作，全力保障食品安全稳定和平遥牛肉产业的健康发展。制定整治实施方案和举报奖励办法，最高奖励200万元。逐月制定行动计划，进行挂图作战，逐户排除检查，全年实现两轮突击检查，两轮监督抽样检验;打造示范典型，推行5S管理模式，多措并举切实保护“平遥牛肉”金字招牌。共出动执法人员1200余次，检查牛肉生产单位158户次、经营单位240户次，取缔3户无证生产小作坊，限期整改10户，停业整改1户。立案7起，结案6起。罚没款28.15万元。共抽检126户次，243批次，其中原料牛肉74批次，熟牛肉169批次，未检出不合格产品。

　　3、推动食品行业提档升级。严格落实食品行业主体责任，组织全县66户食品生产企业、3004户食品流通，2760户餐饮单位100%实现风险分级动态管理，全面开展风险自查。统一印发食品小作坊九类台账300余套，食品经营和餐饮服务管理台账4000余本，规范日常生产经营记录。组织开展食品标签和生产企业5S管理培训，学校食堂操作规范和营养健康培训观摩。探索实施智慧监管，66户学校食堂、15户定点接待单位和45户牛肉生产企业和小作坊全部接入智慧市场监管平台，实行在线监管。鼓励南政村26户肉制品加工小作坊联合成立检验室，对成品实施批批检验。推动宝聚源公司实施平遥县食品科技检测中心建设，现已投入1000万元，主体中心楼已建设6层。

　　4、深入排查治理食品安全隐患。大力度、高频次开展“两节”“两会”“农村”“疫情过后过期食品”、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校园食堂及周边食品安全隐患等排查整治，常态化开展牛肉、饮用水等生产企业和食醋、散酒、外卖平台等约谈、培训。检查食品生产128户、餐饮2760户、食品流通3004户，责令整改82户，查办食品案件57起，罚没72万元，向公安移送涉嫌食品犯罪案件2起。组织3004户食品流通户开展放心食品超市自我承诺公示，推荐将家家利、万福隆、田森三大超市纳入市级“放心肉菜示范超市”创建范围。发放厉行节约倡议书、长江禁捕宣传画等1.8万份，形成全社会重视食品安全、节约粮食的风尚。

　　5、开展疫情防控用药用械“三保”行动。抽检药品50批次，修订药械化、疫苗安全、不良反应3个应急预案。开展药品宣传月和医疗器械、化妆品宣传周活动，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出消费提示12篇，约谈培训全县药械化经营单位800余户。开展药械化经营单位合规性自查和退烧药品、中药饮片、特殊药品、疫苗安全、药械网络销售、处方药销售、隐形眼镜、美容美发、化妆品“线上净网线下清源”等17项专项检查，排查安全隐患16条，已全部整改。查办药品案件5起，医疗器械案件2起，化妆品案件1起，罚没17.6万元。查获3种问题药品，对2家诊所涉嫌销售假药案件依法移送公安机关。全年监测上报药品不良反应752例、医疗器械111例，化妆品35例。

　　6、全力开展重点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新发展1户工业产品获证企业，对现有的10户获证企业实施重点产品重点监管。对发现的部分设备超检定周期、原辅料进厂验证记录不全、填写不规范等问题，责令限期整改，提交书面整改报告。申拨产品质量抽检经费119万元，抽检石油类、建材、轻工、针织等各类工业产品215批次，4批次不合格，合格率98.1%;抽检服装、文具、农膜、电动自行车等流通商品281批次，8批次不合格，合格率97.2%。查办产品质量案件15起，罚没3.25万元。在生态环保工作中，配合县能源局完成41户民用散煤销售审核定点工作，配合省市县完成散煤抽检81批次，县级开展散煤快检440批次，抽检41批次，县抽全部合格。配合国家、省、市抽检汽柴油74批次，县抽85批次，全部合格。市县抽检车用尿素5批次，全部合格。

　　7、提升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信息化水平。优化特种设备管理平台数据，核查锅炉175台，压力容器1236台，电梯910部，起重机械806台，大型游乐设施6台，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108台，压力管道135.09千米，气瓶4266只。落实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主体责任，开展大型游乐设施、压力管道、检验检测机构、锅炉安全节能环保、百日攻坚、三年专项整治、“零事故”创建、高层建筑电梯安全等专项行动，抽取全县20%使用单位进行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排查治理一般隐患7条，确保特种设备安全风险可控。查办特种设备案件2起，罚没8万元。组织22户企业开展特种设备延期检验备案，督促推进电梯制动试验，扩大电梯责任保险覆盖面，全县投保率达到67.7%。牵头编制了全县特种设备安全应急预案。联合应急、住建等部门开展天然气管道泄露事故应急演练，指导各使用单位开展应急演练10余起。

　　(四)质量提升有力加强。

　　深入开展质量强县工作，推荐25户企业申报市级品牌创新、质量攻关等项目，最终宇皓等6户企业获评市质量攻关项目，兆辉等7户企业获评市品牌创新成果，薛氏漆艺获评市标准化战略推进项目，扶持金额32万元，居全市第二。围绕“传承晋商精神，擦亮晋中品牌”活动主题和“5.10中国品牌日”等重要节点，圆满完成我县近两年获评品牌创新成果的10家企业宣传资料征集工作，5家企业的品牌故事进入决赛并获评晋中市优秀品牌故事企业。

　　将标准化工作纳入2023年专项改革，出台了改革方案。有序推进有机旱作标准化示范项目，指导项目承担单位开展基础农业知识培训，现场指导农业标准化耕作。深入开展省市发布的疫情防控地方标准宣贯，为公共场所及个人消毒工作提供技术支撑。起草了《平遥横坡村古窑洞保护基本要求》地方标准，筹备立项，推进平遥横坡村美丽乡村旅游标准化规范化。推选《平遥推光漆器技术规范》获评晋中市标准化战略推进项目，开展入企、入店宣贯工作，让平遥推光漆器的制造销售做到有标可依。

　　突出民生计量服务保障作用，积极推进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投入20余万元用于检验测试所设备购置和医疗长度、热工化学计量室两个实验室组建。新建B超机、心电图机、干燥箱、培养箱、箱式电阻炉、酸度计、分光光度计等7项计量标准，顺利通过市级验收。被市局推选参加全省无创血压计计量比对竞赛，取得较好成绩。目前，检验测试所共建立16项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可开展26个项目的计量检定校准。聚焦民生健康，集中检定校准全县19个乡镇卫生院(站、室)、49家眼镜制配场所、以及古城景区、快递物流、连锁超市、交易市场、加油站、散煤销售点等使用的计量器具。组织12家重点用能单位参加全市网上能源计量知识培训，并督促开展能源计量专项监督检查，进一步促进节能降耗和可持续发展。

　　提升质量认证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了检验检测机构诚信档案，对3家强制性产品认证企业、9家检验检测机构、62家自愿性管理体系认证组织进行全面摸底，新增自愿性管理体系认证企业30家、有效证书46张。积极推荐检验检测机构参加国家能力比对验证，帮扶3家小微企业取得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2家强制性产品认证企业的4张证书、3家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均已完成整改。

　　(五)市场秩序不断规范。积极排查发掘市场监管领域治乱线索，摸排经营户2600余户，累计报送涉黑涉恶线索16条。把案件查办作为重要考核内容，着力查处各类违法行为，切实维护全县市场经济秩序。1—12月已查办各类案件142起，罚没172万元，同比增加59%。其中20万元以上案件2起，10—20万元案件3起。

　　开展旅游秩序整治。出动执法人员3753人次，排查各类经营户4280户，签订100余份明码标价责任书，印发《平遥县旅游市场秩序规范》550本，发放旅游价格行为提醒告诫函700余份，现场责令改正1115户次，限期改正60户，封存扣押7户使用销售的过期食品，责令暂停营业5户，查封7户，取缔无证经营1户，立案查处1户。

　　开展合同格式条款和中介机构整治。检查二手汽车交易、教育培训等企业183户，中介机构32户。审查格式合同214件，责令纠正格式合同条款1条，查处利用合同格式条款侵犯消费者权益违法行为1件。

　　强化信用监管。安排部署全县制定34次“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完成省市局交办的抽查任务12个，联合教科、人社等部门组织开展部门联合抽查5次，完成县局直销、特种等抽查任务12个，抽查率11.85%，超额137%完成目标任务。强力推进年报公示工作，4216户企业、741户合作社按时完成年报工作，年报率分别为99.69%和95.98%，居全市前列。依法将186户市场主体列入异常名录，经当事人申请，69户移出异常，8户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完成信用修复。开展农民专业合作社专项整顿，印发了整治方案，多次召开专题会议进行安排督导，指导帮助236户合作社完成整改。开展查处无照经营专项行动，引导85户办理营业执照，查办无证无照案件15起，罚没5.76万元。

　　加强网络监管和广告监管。组织网络监管人员27人参加省市场监管局网络监管业务视频培训，监测巡查电商平台600个次，网站网店9000个次，未发现野生动物交易信息和销售野生动物及其产品或相关捕猎工具行为。加强对房地产、食品广告、互联网广告、网络直播带货、虚假违法医疗广告的监督检查，签订医疗机构承诺书150余份，查办广告违法案件13起，罚没2.96万元。安装广告监测专用设备，三季度监测平遥电视台广告1.37万条次、平遥人民广播电台广告0.8万条次，未发现违法广告。

　　完善公平竞争审查机制。2023年以来牵头召开联席会议4次，督促全县46个单位开展2023—2023年存量政策清理，审查覆盖率100%，需要进行公平竞争审查的文件45个，废止2个，符合例外条例保留43个。全局梳理存量文件697个、2023年增量文件268个。

　　强化价费监督检查。持续推进明码标价，发放价格标签42.7万张。出台物业、供电、供水、医药、旅游价格秩序等价格提醒告诫函5个，召开规范物业收费和转供电主体提醒告诫会议，检查涉企收费单位10家，2家主管单位完成了整改。查办价格违法案件17起，罚没款46.4万元。

　　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受理投诉举报1500件，已办结1440件，为消费者挽回损失28.7万元。以诉转办案件8件，罚没款17.3万元。与县文明办联合开展“诚信经营、放心消费”创建活动，培育示范单位(店)20个、示范街1条;推荐市“诚信经营、放心消费”创建示范单位(店)14个、示范街1条。3.15期间，集中销毁假冒伪劣及“三无”产品、不合格产品、过期食品药品等32种，货值金额1.26万元。

　　(六)全面从严治党不断深化。全面加强党的建设。积极践行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决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结合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意识形态分析研判，坚持把学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工作始终，全年开展党组中心组学习16次，开展学习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重温入党誓词等主题党日活动12次。出台了机关党建工作责任制、“三重一大”事项管理制度、一把手“五不直接分管”和“末位表态”制度、党组议事规则等10余项工作制度，巡察反馈问题已全部整改，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党员干部自觉参加抗疫一线工作，自觉向红十字会和交纳特殊党费2.3万元，向民政局捐款0.975万元。切实加强政治监督。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建立监督责任台账和中层以上干部“共性+个性”责任清单，层层约谈、层层签订监督责任书。深入开展纪律作风整顿季和整顿月活动，全面正风肃纪、整治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加强纪律约束和思想教育，集中观看《党的十九大以来查处违纪违法党员干部案件警示录》、《国家监察》、红色剧《战地黄花》，“清风正气”主题摄影作品展等，用《以案为鉴 | 小小特检所缘何成腐败“独立王国”?》等身边案例做到警示教育常态化。巩固非公党建“两个覆盖”成果。全面选派44名党建工作指导员，新成立3个非公企业党支部，抓好支部换届选举。发展积极分子32名，预备党员24名，预备党员转正31名，严格标准收缴党费7.72万元。推进“双强六好”标准化规范化创建行动，146个基层党组织有县级示范党组织83个，达标党组织63个。创新“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活动形式，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抗疫期间捐款捐物626万元，高考期间设立“志愿服务点”“志愿服务车队”勇担社会责任，积极回报社会。今年4月成立了民营企业综合服务平台，帮助24户企业解决实际困难23个，用党建力量助推企业发展壮大。推进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干部带头学法用法，组织开展食品药品、特种设备等各类法律法规学习、自由裁量研讨、文书使用培训、推进执法三项制度培训、山西干部在线学习、总局网络培训、“市场监管·消费维权”法律知识竞赛和社科网络培训答题活动，切实提高干部队伍履职能力。利用“平遥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发布文章554条次，阅读量4.5万次，关注用户增至3846人。聚心聚力脱贫攻坚。对承担的东泉镇修德104户210人和孟山乡照四角42户90人两个村的脱贫攻坚帮扶任务，聚焦一稳定、两不愁、三保障和村脱贫13项指标任务，逐一清点推进。加强阵地建设，先后投资30余万元新建照四角村支部活动中心。完善基础设施，投资67.5万元建设修德村园区道路5公里，开凿2眼深井配套管网5000多米，完成村南2.1公里水泥路拓宽工程;完成照四角人畜吃水工程，投资5万元整修照四角村内村间道路、过路桥。投资30余万元用于促进生产、户容户貌改善等，投资6万余元购进优良种子化肥，并组织果树修剪、病虫害防治培训。以召开夜间会、设立道德超市等形式，宣传政策形势，激发内生动力。组织帮扶责任人入户走访、捐款捐物、节日慰问，帮助销售花椒、笨鸡蛋、土豆等农副产品。在照四角发展肉牛代养项目，村集体年收益13.6万元。

　　一年来，通过全局上下的共同努力，基本理顺了市场监管执法体制。我局被评为2023—2023年度山西省文明单位和晋中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先进集体，古陶站被评为山西省文明单位标兵，并顺利通过全国文明单位和省级青年文明号复查。2023年11月，我局被省市场监管局推荐为全国市场监管系统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已进行公示。此外，有1名党员被评为全市2023年度学习强国“学习标兵”，1人次获评晋中市政协社情民意信息先进个人，1人次获评全省“我所经历的脱贫攻坚故事”摄影类优秀奖。我局各项工作实绩被中国市场监管报报道5次，中国质量新闻网报道26次。

　　一是对知识产权、盐业管理、价格等新职能业务知识不精，执法水平滞后，需加大培训教育力度。

　　二是人员编制等还需加强。近五年将退休20人。

　　三是疫情防控联防联控方面部门联动不足，仍需发力。

　　四是部门衔接方面还存在不足。4月22日我局与县行政审批局签订审管衔接备忘录，将营业执照办理等13项行政审批职能划转入行政审批局，但还存在相互衔接上的问题，经过多次就人员划转留守、食品经营许可办理审核流程、硬件和软件设施、如何办理撤销登记等事项进行对接研究，目前已初步进入正轨。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省委“四为四高两同步”总体思路和要求，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强力推进“六新”发展，坚决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深化“大服务、大监管、大安全、大质量”格局，破解市场监管改革深层次问题，为平遥建设成高质量转型发展的国际旅游城市作出积极贡献。

　　(一)全力抓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一是持续抓好冷链食品安全。分地分类施策，强化追溯管理，排查风险隐患，强化部门联动，切实建立健全冷链食品疫情防控监管长效机制。二是着力规范市场经营秩序。立足市场监管职能，聚焦重点领域、重点场所，督促市场主体落实主体责任，落实各项疫情防控举措。严厉打击哄抬物价、囤积居奇、价格欺诈等各类违法行为。严禁非法野生动物交易，坚决防止野生动物及其制品非法流入市场。充分发挥12315投诉举报平台作用，切实抓好涉疫投诉举报工作。

　　(二)全力优化营商环境。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促进全覆盖、常态化，重点推进跨部门联查工作开展。扎实开展涉企信息统一归集共享，健全完善信用监管机制，积极推动企业信用分类监管和失信联合惩戒工作。

　　(三)全力守牢安全底线。一是强化食品安全。进一步落实食品安全“党政同责”责任，巩固山西省食品安全示范县创建成果，持续开展校园食品安全守护行动、餐饮安全提升行动，扎实开展食品安全各类专项整治，完善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工作机制建设。巩固和深化漠视侵害群众利益专项整治，继续清理整治过期食品，推进食品经营“一票通”80%覆盖，完成4批次/千人食品抽检，推动“互联网+明厨亮灶”。二是强化药品安全。加强风险防控机制建设，推动药品零售示范创建连锁门店100%达标，突出疫苗等重点品种监管，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不断推动药品高质量发展。三是强化特种设备安全。持续加大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力度，加快推进电梯责任保险投保工作，确保电梯责任保险人员密集场所100%投保。

　　(四)全力推进高质量发展。不断夯实质量工作基础。开展民生领域计量器具专项监督检查，持续加强计量能力建设。深化标准化改革，强化标准实施与监督，持续开展认证专项监督检查，不断强化检验检测机构主体责任。继续加大对成品油、车用尿素、散煤等环保相关产品和重点产品的监督检查和抽检抽查力度，持续开展消费品质量宣传教育，积极构建共治格局。

　　(五)全力加强化综合执法力度。一是持续开展各项执法专项行动。聚焦社会热点难点问题，把日常监督检查、执法稽查办案与专项整治相结合，从快从严查处各类市场监管领域违法行为，不断强化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有效衔接。二是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强化反不正当竞争和价格违法行为查处工作。三是加大消费维权力度，继续做好投诉举报处置，努力打造市场监管12315品牌。深入开展放心消费行动，不断增强创建工作实效。

　　(六)全力夯实工作基础保障。一是持之以恒加强党的建设。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扎实推进党建引领，深化党建标准化创建，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全力做好“党建+”这篇大文章。二是全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入推进纪律作风整顿，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持续转变工作作风。三是不断提升依法行政水平。规范执法行为，加强执法监督，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推进“七五”普法工作，做好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四是继续做好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工作的有效衔接，充分发挥市场监管职能，推动美好乡村建设各项工作落地见效。

**【篇3】2023年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作总结**

　　x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2023年工作总结及2023年工作计划的报告范文(1)

　　x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x县市场监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和上级局安排部署，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活力，强化综合执法，严守安全底线，为十四五时期全县市场监管工作开好局、起好步。

　　一、2023年工作开展情况

　　(一)优化营商环境，服务市场主体。

　　一是巩固商事制度改革成果。完善线下“一窗”受理、线上“一网”服务、企业开办“一日办结”、“全程帮办”服务、免费刻制公章。截止10月底，我县登记存续的市场主体19561户(同比增长12.33%)、注册资本231.08亿元(同比增长19.69%)，新增市场主体2475户(同比增长0.89%，其中私营企业新增587户，同比增长34.01%)。免费为590家新办企业刻章2270枚。二是打造股权质押等多元化融资平台，帮助企业盘活存量资产。截止10月底，完成股权出质登记11件，出质数额0.26亿元，被担保债权数额1.32亿元。三是加强注册登记许可工作。实行“多证合一”、“一照一码”，将39项涉企证照事项进一步整合到营业执照上，实行“39证合一”，截止10月底，共新核发多证合一营业执照2475份;指导并办结全县食品经营、小餐饮、小作坊行政审批1398家，办结率100%。

　　(二)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推进信用体系建设。一是加强年报服务。加大营业执照年报宣传力度，共群发年报宣传短信74208条，电话通知7000余人次，现场指导市场主体进行网上年报5000余人次，共群发防年报诈骗短信52427条。截至6月30日，企业年报3340户，年报率93.85%，农民专业合作社年报431户，年报率96.42%，个体工商户年报12486户，年报率91.73%，特种设备生产企业年报率100%。二是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稳步开展。我县共接收或发起“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任务69项，抽取检查对象553家，已检查并公示结果379家，公示率68.5%。共发起联合抽查任务3项，抽取检查对象6家，公示率100%。三是加强企业信用管理。通过行政处罚的公示对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监管形成有力约束，截止10月底，共公示行政处罚243条，行政许可1915条，抽检抽查信息260条;对列入异常名录、严重失信企业名单等依法予以限制或禁止，共将262家企业、19家农民专业合作社、1348家个体工商户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三)提升产品服务质量，全力促进经济发展。一是加强标准化管理工作。召开桂中林业产业园林业产品高质量发展暨木材行业团体标准制定研讨会，为加快木材行业团体标准体系建设，进一步为推动桂中现代林业科技产业园实现高质量发展打好基础。二是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组织企业参加上级开展的质量体系认证和认证认可培训班12家次，引导2家木制品企业开展“广西优质”品牌认证。三是制定《2023年x县质量强县战略工作方案》和《x县县长质量奖评定管理办法(2023修订)》，引导和激励全县各行各业加强质量管理，推动我县各行业的高质量发展。四是开展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申请，做好知识产权服务。今年以来完成了“x蜜橙”、“寨沙头菜”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申报，指导20户x蜜橙种植户开展地理标志保护产品专用标志使用;完成x县2023上半年专利奖励申报工作。开展知识产权周、中国品牌日等宣传活动，进一步提高市场主体的知识产权意识和品牌意识，合法合理使用商标标识。

　　(四)立足监管职能，严抓疫情防控。

　　1.常态化开展疫情防控工作。一是常态化开展冷链食品监督检查。积极推广“八桂冷链通”冷链食品追溯平台，组织全县53家冷链食品经营单位负责人开展集中约谈，并对广西冷链食品质量安全追溯系统上线使用进行了培训。持续强化冷链食品摸排，坚持与疾控中心、检测机构建立冷链食品监督检查常态化机制，每周对接触进口冷链食品及相关环境的从业人员进行核酸检测，每月对进口冷链食品从业人员、进口冷链食品、环境进行核酸抽样检测。二是督促冷链食品从业人员进行疫苗接种。我县53家冷链食品经营单位有132个直接接触冷链食品的从业人员，均已按要求完成优先接种疫苗工作，并按要求通知接种第二针满6个月的冷链食品从业人员接种第三针疫苗。

　　2.筑牢关键环节疫情防控屏障。动员餐饮单位从业人员接种疫苗，督促农贸市场、药店等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对全县13家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点及一家疾控中心开展疫苗专项检查，对疫苗在储存、配送、接种质量情况开展全流程全链条全覆盖彻查，确保工作统一有序、不留死角。

　　(五)全力服务，保障民生。

　　1.推进放心消费行动。截止10月底，共受理各类投诉举报510件，办结503件，办结率98.6%，其它7件正在办理，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27.54万元。完成“放心消费”创建活动覆盖至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重点消费场所新增任务数4户、电子商务领域放心消费1户、发展培育全国12315互联网平台ODR(在线解决消费纠纷)企业1户。

　　2.加强价格监管。围绕重要民生商品、公共服务、教育、医疗等重点领域，重要节假日加大价格监管力度，开展疫情防控用品、民生商品价格监督检查，检查了农贸市场85家次，商超27家次，药店33家次，辖区内住宿、餐饮、零售等其它经营主体116家次;开展五一及马拉松系列赛事期间重点领域价格监管，集中约谈辖区住宿行业50多家企业负责人，并发放《保供稳价提醒告诫书》，县域内市场价格秩序总体稳定。

　　3.严格计量监管，改善计量服务。截止10月底，我县完成计量器具强制检定2135台(件)，能按时完成辖区内在用计量器具强制检定需求;完成全县学校、医院、农贸市场等人员聚集单位在用电子体温枪、红外测温仪计量校准305台件，有效保障了疫情防控设备的量值准确可靠;开展5·20世界计量日及“计量守护健康惠民生”活动，对我县桂中市场干货行、鱼行等106台(件)在用电子台秤进行现场检定，并作好计量知识宣传，引导经营业主诚信经营，规范计量行为，营造诚信公平的消费环境;做好辖区检验检测机构及加油站“双随机”计量专项监督检查工作，加强辖区粮所及粮食收购点计量器具检定。

　　(六)加大监管力度，全力守住安全底线。

　　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柳州时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增强做好市场监管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1.强化食品安全监管。一是落实企业主体责任。督促食品生产经营者依法对食品安全责任落实情况、食品安全状况定期进行自查评价。二是深入推进食品生产经营风险分级管理及电子监管。截止10月底，完成食品经营风险分级率达93%，食品生产企业电子监管覆盖率100%，食品经营电子监管覆盖率69%，完成餐饮服务经营者风险等级评定1440家，完成率83%。三是组织开展各项专项整治行动。开展了农村假冒伪劣食品、鲜湿米粉、食用植物油、婴幼儿配方乳粉、食盐、保健食品等11项专项整治行动，下达整改11家，均已整改完毕，立案2家。四是组织开展2023年春季、秋季学期学校食堂及校园周边食品安全检查工作。共检查学校食堂(含幼儿食堂)148家，校园周边餐饮服务单位116家，发现7家学校食堂存在隐患问题，执法人员现场下达监督意见书要求其立即整改，已整改完毕。五是联合教育部门开展学校食堂实施“互联网+明厨亮灶”工作。目前我县学校食堂“明厨亮灶”完成148家，完成率100%;“互联网+明厨亮灶”完成82家，完成率55.4%。六是开展完成餐饮服务经营企业和单位食堂注册率、培训率、考核率。目前已注册156家，注册率56.73%，已培训144家，培训率52.36%，已考核123家，考核率44.73%。七是做好节假日和重大活动期间食品安全保障。共完成元旦春节、“两会”、中渡古镇半程马拉松赛、中高考等22次节假日和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工作，确保了全县无食品安全事故发生。

　　2.加强药械化安全监管。一是结合药品零售经营企业、医疗器械的信用等级和分级分类监管工作，加强日常监督管理。检查药品零售企业86家次、医疗器械经营使用企业126家次、药品使用单位34家次，未发现有违法违规行为。二是开展2023年药品、医疗器械网络销售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行动。共排查在美团、饿了么、京东到家等平台的销售药品、医疗器械经营企业30家次，未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三是开展含麻黄碱复方制剂专项检查。检查药品经营企业77家，未发现有违法销售含麻黄碱复方制剂的情况。四是开展隐形眼镜、流通领域儿童化妆品等专项检查，发现违法违规线索1起，已立案查处。五是截止10月底，完成年度不良反应(事件)监测：药品155例，医疗器械56例，化妆品49例。

　　3.全面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一是重点针对电梯、叉车、锅炉、大型游乐设施等风险隐患较高的特种设备开展现场安全监督检查工作。共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150家(涉及酒店、医院、发电、化工、木材加企业等)，撰写特种设备现场监督检查记录150份，下达《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50份，督促企业做好整改，排除安全隐患。二是共受理特种设备(电梯、气瓶等)投诉40起，及时处理问题和反馈处理结果，尤其是电梯的投诉，在接到星光城、沐荣世家、名辰地王等电梯投诉时，及时处理，召开业主、物业和维保三方协调会，并在24小时内将处理结果反馈至投诉人，惠及民生。三是邀请广西特检院柳州分院专家对我县化工企业特种设备进行安全隐患排查，以确保我县化工企业特种设备的安全运行。四是共召开叉车、起重机械，电梯，压力容器和压力管道三次培训，培训邀请了广西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柳州分院专家进行授课，分院专家对不同行业进行授课，全面提升企业的安全管理水平和提高企业安全责任意识。五是创新监管工作方式方法。充分利用微信群这个载体，进行特种设备知识的交流、安全知识的宣传、事故案例的警示、安全生产文件的转达等，更好地促进我县特种设备的安全管理。

　　(七)多措并举，推动监管，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秩序。

　　1.开展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严厉打击假冒伪劣产品。围绕“民怨最深、危害最大、监管责任最大”的党中央关心、老百姓烦心、监管者揪心的突出问题，抓好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的组织实施。截止10月底，共立案件290件(包含2023年12月5日之后办结及立案未办结，简易程序案39件)，已结案229件，涉案金额44.31万元，罚没款金额130.99万元，正在办理61件。充分发挥了稽查办案的“钢刀利刃”作用，严厉打击产品质量、市场秩序和食品药品领域违法犯罪行为。

　　2.深化行刑衔接机制，严厉打击食品药品违法犯罪行为。加强与公安部门协作，高质量完成案件行刑衔接工作;加强与检察机关以及司法部门交流，提高案件移交精准度。截止10月底，共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刑违法案件4件(其中食品3件，药品1件)。

　　3.及时开展“3.15”晚会曝光产品排查行动。成立“3.15”晚会中曝光问题产品应急检查小组，主要针对晚会曝光的“瘦身钢筋”、“瘦肉精羊肉”等产品，在辖区内对相关生产经营单位进行全面排查，共检查钢筋生产经营单位19家，羊肉经营单位14家，未发现违法生产经营行为。

　　4.开展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整治。督促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规范办学，促进校外培训行业规范健康发展，切实维护群众利益，共检查教育培训机构57家次，查办发布虚假广告案1件并已结案。

　　5.进一步加大抽检力度，全力推进质量抽检工作。2023年我局食品及食用农产品抽检总任务1070批次，目前已完成596批次，任务完成率55.70%;药品零售和使用环节药品质量抽查检验任务8批次，已完成4批次。食品抽检不合格31件，18件已按规定处置完毕，13件正在办理。

　　6.严厉打击传销，深入开展清查整治工作。会同公安部门对重点场所开展摸底排查1次，组织开展对直销经营者、大型酒店、农庄、出租中介、校外培训机构等重点场所摸排，共检查场所90家，密切关注重点场所，收集涉传信息，没有发现我县辖区内存在传销行为。

　　(八)强化党建统领，锻造担当有为、履职尽责好队伍。

　　1.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党的建设首位。一是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订购并发放指定教材500余册，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召开专题学习10期，邀请市委讲师团团长陈谨礼同志为全局党员干部讲授党史专题课;直属各党支部紧扣“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要求，结合“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开展“党员心声大家谈”、“党史故事大家讲”“红色歌曲大家唱”等学习活动，将党建与业务融合，在民生保障、消费维权、食品安全等多领域开展一系列主题实践活动，丰富了学习教育形式，激发了党员干部的学习干事热情，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二是把县委巡察整改作为“四个意识”强不强、“两个维护”有没有落实到位的集中检验，以反躬自问、反求诸己的态度，迎接十四届x县委第四轮巡察“回头看”工作，并按时做好整改。三是圆满完成对口帮扶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助力乡村振兴，选派3名干部脱产参加全县乡村振兴驻村工作。

　　2.全力配合做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我局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充分认识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重要性和紧迫性，结合职责职能，全力配合做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局党组召开专题会议，及时成立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专班;召开中层干部工作会议，传达落实上级指示精神，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做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指定专人参加县顽瘴痼疾组专班，推动我县政法队伍教育整顿顽瘴痼疾整治，对政法队伍职工及其家属3132人进行了系统查询。同时，我局举一反三，积极落实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精神，做好本系统干部队伍建设，组织对市场监管队伍及家属进行核查，主要核查是否有违规经商、违规开办企业行为，并且对市场监管队伍一线执法人员开展一对一廉政谈话行动。

　　3.深入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工作。我局结合市场监管工作实际，成立领导小组，制定方案，召开动员大会，明确任务要求，围绕整治食品药品安全问题、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重点整治问题进行自查自纠，通过廉政谈话对党员干部作风、纪律方面的问题起到早提醒、早预防的效果。经自查，未发现存在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

　　(九)围绕县委、县政府部署，切实抓好其它中心工作。严格落实做好扫黑除恶、安全生产、禁毒、防艾、创文明城市、巩固卫生县城等工作。

　　二、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虽然2023年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对标县委、县政府，及上级市场监管部门的要求，对标人民群众的期盼，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

　　(一)新业态、新技术层出不穷，网络订餐、网络销售、直播带货、朋友圈销售等迅猛发展，给市场监管工作带来了更大考验。

　　(二)疫情防控不断出现的新变化给市场监管工作提出了新挑战，任务依然艰巨繁重，部分经营主体疫情防控出现松懈。

　　(三)当前基层监管力量薄弱，退休人员较多，人员结构严重老化，参公编制招录工作尚未开放，人少事多的矛盾依然突出，监管效能需要进一步提升。

　　三、2023年工作计划

　　(一)坚决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监管。持续强化冷链食品监管不放松，加强追溯管理;持续加强餐饮服务单位、农贸市场、药店等疫情防控管控，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

　　(二)继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全程电子化登记，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做好企业“双随机、一公开”信息公示工作。

　　(三)持续强化市场监管各领域安全监管。抓紧抓牢抓实食品、药品、特种设备以及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加强重点环节、重点领域、重点场所检查力度，严格落实安全责任，坚决守住安全底线。

　　(四)加强重点领域执法监管。加大不正当竞争行为监管执法力度，持续开展网络交易和广告监管，严厉打击涉及价格违法、商标侵权、假冒专利等违法行为;充分发挥12315投诉举报平台，切实维护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

　　(五)推进质量强县战略。实施品牌战略，加强政策指导，提高产品竞争力和加强知识产权保护，鼓励企业积极申报发明专利。夯实计量技术基础，加强认证体系建设，加强认可和检验检测工作。

　　(六)加强全面从严治党。坚持把党的建设贯穿市场监管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持续整治各种隐形变异“四风”问题，大力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氛围。加强干部队伍教育培训管理，进一步强化基层监管力量，打造高素质市场监管干部队伍。

**【篇4】2023年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作总结**

　　\*\*市场监督管理局为贯彻落实《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全省冬季旅游市场综合监管的通知》（黑政办规〔2023〕1号）文件要求，为切实加强冬季旅游市场监管，进一步规范广告市场秩序，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营造群众满意的旅游市场环境，积极开展冬季旅游广告监管工作：

　　一、精心组织，加强领导。我局统一领导指挥专项行动，相关职能机构各负其责，并结合我市实际，拟定印发了《\*\*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冬季旅游广告监管》的通知，要求各部门加强市场监管，充分发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职能作用，集中力量，集中时间，深入开展监管行动。

　　二、突出重点，集中整治。首先各相关部门、稽查队及乡镇市场监管所，于2023年2月1日至2023年2月28日，认真组织开展旅游广告监测检查行动，以酒店、车站、公路沿线，特别是冰雪旅游景点为重点地区的检查，强化对互联网、户外、印刷品等旅游广告监测力度，将有违法广告记录的企业列入重点监控名单，加强该类企业的广告监管，规范旅游市场秩序。其次，在春节节假日前，对旅游景区及主干道、车站等重点区域的广告发布情况开展摸底排查。再其次，深入景区、旅游服务企业宣传《广告法》等法律法规，增强广告发布经营者法律意识，加强行业自律，指导其依法发布旅游服务广告，加强广告发布审查工作。最后，完善工作机制，充分发挥12315平台作用，及时处理违法广告投诉举报，发布消费警示，引导消费者理性消费，切勿贪图便宜误中圈套。

　　三、齐抓共管，有序开展。我局组织食品药品、商标广告、公平交易、稽查大队及乡镇市场监管所等部门，联合进行执法检查，出动执法人员56人次，出动执法车辆6台次，责令停止发布1件，切实维护节日期间市场秩序，营造安全放心的广告环境，保障消费者和守法经营者合法秩序，确保管辖区域内人民群众度过一个平安、快乐、祥和的新年。

　　\*\*市场监督管理局

**【篇5】2023年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作总结**

　　2023年上半年，县市场监管局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和省、市业务主管部门的工作部署，防疫情、促发展、优环境、保安全、强执法、重检验，各项工作齐头并进，取得了疫情防控阶段性胜利，维护了公平、公正、安全、有序的市场经济秩序。

　　严格落实市场监管领域疫情防控措施。疫情发生后，立即成立了疫情防控专项工作领导小组，成立了14个工作组，抽调机关股室所有人员充实一线疫情防控力量，制定了《县市场监管领域疫情防控四项制度》，并第一时间关停活禽交易市场并保持每日巡查、第一时间关停餐饮单位并保持日夜巡查、第一时间关停非民生公共场所并保持日夜巡查、第一时间处理价格与消费投诉、第一时间落实药店疫情防控措施，确保了市场监管领域防疫工作落到实处。疫情防控期间，共摸排关闭活禽交易市场（交易点、骑路集）68个；叫停餐饮单位1637家，叫停茶楼58家，处理在业酒店、宾馆宴席的退订与退费200余起，取消酒店各类宴席2.7万余桌；叫停夜间营业餐饮单位50余家次，劝离聚餐人员达400余人；关闭全县所有非民生单位2万余家；全覆盖检查零售药店148家；受理涉及医用防护用品价格上涨、未明码标价及产品质量问题，酒店、婚庆公司退订退款遇阻等各类消费投诉举报503件，处理率100%，立案5件。

　　强化合力，全力做好部门联动配合。会同县林业局开展野生动物市场检查，打击买卖、加工、销售野生动物行为，共检查餐饮单位787家、农贸市场9处，发放张贴一封信和公告1600余份，现场查获野生动物死体37只。会同社区开展小区驻点防控，抽调27名干部进驻凤池苑社区4个住宅小区和3个单位自建房小区，开展一天14个小时的人员出入管控工作，严防输入风险。

　　走访宣传，指导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业。复工复业期间，组织人员每家每户开展走访宣传工作，散发个体工商户“六个必须”和活禽交易“三项制度”疫情防控措施宣传单页，要求各经营业主在疫情防控的基础上履行主体责任，有序复工复业。同时对不满足疫情防控要求的个体工商户，指导帮助其达到要求，尽快复工复业，餐饮单位采取分类分方式复工经营。

　　按照县委县政府统一部署，县市场监管局牵头开展了整治非法经营成品油行为专项行动。此次行动，从6月2日开始，历时7个月，分摸底排查、集中整治、总结巩固、建立长效机制等四个阶段，重点整治成品油经营企业违法违规行为、有关企业私自储油加油行为、非法流动加油车辆，坚决取缔所有非法经营成品油加油站（点）、自备储油、加油设施、设备和流动加油车，严格查处非法经营成品油违法行为。截至6月12日，已查封非法经营加油站（点）14个，非法储油罐62个，其中汽油罐2个，暂扣非法经营流动加油车24辆，其中汽油加油车7辆。

　　企业开办与注销提升行动有新进展。将企业开办整合为设立登记、公章刻制、发票申领三个环节，将企业开办材料压减到一套5份以内，继续推行通过政府购买方式，为新开办企业提供免费刻制公章、全程帮办服务。6月底，将采购2台个体办照一体机放置在桃溪路中段便民服务大厅，提供7×24小时个体工商户自助办照服务，凭身份证就可当场办理营业执照。同时，简化普通注销登记程序，推行企业注销“一网”服务，统一数据标准和共享数据项，县级市场监管、商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税务、数据资源等部门间实现注销信息共享共用，并允许企业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免费公示清算组信息和免费发布清算公告，将普通注销登记时间压缩至1个工作日内（不包括公告时间），构建了高效便捷、公开透明、交易安全的市场退出环境。截至6月12日，全县新增企业1137户，个体工商户1501户，农民专业合作社25户，其中，新增企业同比增长54.5%，全县企业总数达9842户、个体工商户39172户、农民专业合作社866户；企业注销办件152件。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持续推进。出台了《县“双随机、一公开”统一抽查事项清单（第一版）》共155类323小项抽查事项，实现监管部门和抽查事项全覆盖；制定了《县2023年度部门内“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26个县直部门将105项抽查计划任务录入省事中事后监管平台；制定了《县2023年度跨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24个县直发起部门将36项联合抽查任务录入省事中事后监管平台。上半年，全县有7个单位开展了“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并公示，检查企业135户。

　　制定了《2023年县知识产权工作意见》，出台《县加强知识产权工作奖励补助办法》，开展知识产权宣传进企业活动，指导企业商标培育，帮助企业制定知识产权发展规划，增强了企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意识。同时，深入开展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严厉查处涉外商标、驰名、地理标志证明商标，以及制售假冒伪劣商品“仿名牌”和虚假宣传侵害消费者权益的违法行为。上半年，新申请注册商标410件，发明专利申请79件，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301件，发明专利授权21件；立案查处商标侵权和假冒伪劣商品案件16件，专利侵权案件5件。

　　食品安全方面。一是大力开展食品安全抽检与食用农产品快检。制定涉及23大类1421批次食品安全抽检任务；全县18个快检室完成蔬菜、水果、水产品、肉制品等食用农产品检测27000余批次。二是推进食品安全风险分级管理。完成食品生产经营单位风险分级评定1432家。三是推广“互联网+”。推进食品安全快检室“互联网+监管”、学校“互联网+明厨亮灶”工程建设。四是开展“放心肉菜示范超市”、餐饮质量安全街（店）和小餐饮食品安全示范街（店）创建活动。五是持续关注学校食品安全。开展春季学校食堂及周边食品安全专项检查，督促其落实环境卫生、进货渠道、索证索票及食品留样和留样记录制度，完成212所学校的全覆盖检查。

　　药械安全方面。一是高风险药品和基本药物监管切实推进。对全县一家药品批发企业分别开展监督检查，确保高风险药品和基本药物质量安全；开展基本药物抽样，完成基本药物抽样25批次、药品监督抽样18批次，占全年任务的72%。二是加强疫情防控药械质量和药械零售企业疫情防控措施的监督检查。完成对全县150家药品零售企业全覆盖检查，确保企业严格合规经营。三是着力推进医疗机构药械使用监管。截至6月上旬，分别对1家县直医疗机构、21乡镇卫生院、27家乡镇以下医疗机构和1家民营医院药品安全开展了日常监督检查，规范了医疗机构药品采购、验收、储存养护和使用行为。四是开展药品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督促辖区内医疗机构开展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上报工作，已完成药品报告数余例，器械报告数。五是扎实开展药械安全专项行动。先后开展了特殊管理药品、中药饮片使用、无菌和植入类医疗器械等的专项检查，检查医疗机构23家，药械质量安全保障水平进一步提高。六是开展疫苗质量联合检查。联合县卫健委，在全县范围内对1家疾病预防控制机构、24家疫苗接种单位进行了全覆盖检查，确保了所用疫苗安全有效。

　　特种设备安全方面。一是完成特种设备安全集中整治和春季特种设备安全大检查活动。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85家次，电梯575台，压力管道3300米，发现隐患24个，下达指令书3个，全部整改到位。二是开展重点时段安全防范。五一、两会期间，重点对宾馆、酒店、商场、小区特种设备以及大型游乐设施的安全检查，共检查使用单位15家，检查特种设备122台，排除隐患2个。三是推进气瓶安全信息化追溯体系建设。通过加大宣传、先行试点、全面推广、督导推进的方式，在全县液化气站中推进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截止6月12日，除2家液化气站正在改造外，其余11家液化气站气瓶安全信息化软件均已安装到位，共录入气瓶二维码信息27968条。

　　产品质量安全方面。一是发挥品牌培育“拉高线”作用。积极开展2023年省制造业高端品牌培育企业摸底宣传工作，成功推荐省华银茶油有限公司、誉林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提交申报资料；以政府质量奖为引领，激发企业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完成获奖企业60万元奖励金的发放工作。二是加强缺陷产品召回工作力度。下达《消费品缺陷调查通知书》1份，召回缺陷口罩产品1万只。三是开展监督抽查和风险监测。制定出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口罩产品质量专项监督抽查计划》等文件，以口罩等防疫物资为重点监管对象，通过加强监督抽查、执法检查、分类监管等方式聚焦市场安全防线，不断提高安全监管水平。上半年共抽检非医用口罩产品9组、食品相关产品4组、电线电缆1组、羽毛球4组、PVC管材2组、肥料1组，其中非医用口罩产品合格6组、不合格3组。四是开展专项整治和监督检查。常态化开展电动自行车专项监督检查、口罩等防疫物资专项整治提升行动、化粪池产品专项监督检查、大气污染和消防等相关产品专项监督检查、污染防治和落后产能退出工作等专项监督检查活动，通过实地检查、产品标准和型式检验报告等关键资料备案存档等方式，依法落实企业质量主体责任，坚决杜绝不合格或假冒产品进入市场。五是加强检验检测机构监管。全面完成检验检测机构分类监管档案建立工作，对辖区内10家检验检测机构开展差异化监管，评定B类机构4家、C类机构5家、未定级机构1家。六是加强认证认可监管。在全县范围内认真开展口罩、防护服等防疫用品领域认证活动专项整治行动，检查口罩生产企业23家次，发布警示信息1条，发现无效CE认证证书5张，立案4件，为企业实际追回损失1.6万元。

　　执法工作保持力度。上半年，全县市场监管系统重拳出击，查办食品药品、特种设备、产品质量、无照经营、打非治违、“双打”、广告、商业贿赂、不正当竞争等各类违法案件145件，维护了安全有序的市场环境。

　　投诉举报平台进一步整合。构建了政府门户网站、移动终端、官方微信、热线电话四位一体的12315平台，上半年共受理各类咨询和投诉举报1020件。

　　消费维权力度进一步加大。召开了县消保委成立大会，健全了消保委系统各项制度，扎实开展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纪念活动，销毁涉及假烟假酒、劣质食品、不合格童床等10多个品种30多万元假冒伪劣商品。县消保委系统受理消费类投诉咨询达387件。同时，强化合同格式条款备案，重点开展对房地产等行业典型不公平格式条款的集中规范整治，备案格式条款合同12件。

　　扎实开展价格专项检查。稳定头盔市场价格，检查摩托车、电瓶车及配件销售经营户12家次；开展殡葬领域、供水行业、天然气行业价格领域乱象专项整治，纠正明码标价和收费公示问题1处；认真核查工程质量监管平台、港口降费政策落实、餐饮行业从业人员健康证办理费用等情况，核查疫情防控期间阶段性降低企业用电成本价格政策落实情况，未发现违规行为。

　　强化计量检定与检验检测服务。组织开展“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5.20“世界计量日”宣传活动，增强消费者法制计量意识。积极开展强制检定、计量校准以及商品量检测工作，完成强检计量器具约1369台次，其中压力表685只、燃油加油机430枪、电子台秤149台，服务个体或企业157家；新建无创自动测量血压计检定装置、F1等级砝码组标准装置等两项社会公用计量标准项目；积极开展食品及童车童床检验工作，完成委托食品样品检验60份，培训化验员1人，童车童床样品检验15组；按期完成液化石油气钢瓶的定期检验任务，检测液化石油气钢瓶12000余只。

　　强化标准管理与服务。开展电动自行车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执法检查，检查生产企业1家、销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90家，未发现有销售不符合新国标电动自行车销售现象。对2023年以来牵头参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省地方标准制定的的三家企业实施奖励，兑付奖励资金18万元。

　　积极稳妥办理动产抵押登记。办理动产抵押60份，抵押登记金额73960万元，变更1份，金额2700万元，注销21份，注销金额69886.72万元，一定程度上解决企业融资问题。

　　加强违法广告治理。开展房地产、电商平台、自媒体广告的专项检查，开展互联网广告的专项整治，检查企业36家，处理广告投诉3起，查办广告案件2件，约谈了企业3家，有效净化了广告市场环境。

　　开展涉嫌非法集资风险专项排查。排查名称或经营范围中含有“投资咨询”、“财富管理”、“第三方理财”、“电子商务”、“非融资担保机构”字样的各类市场主体147户，其中基金企业25户，金融企业11户，理财企业2户，投资企业109户。

　　认真落实上级交办的其他重点工作。扫黑除恶、砂石资源专项整治、城区限制燃放烟花爆竹等重点工作有序推进。

　　加强党的建设。完成县委巡察“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任务；制定党组中心组学习计划，每月按时开展中心组学习，提高领导班子政治理论水平；认真落实“党员活动日”和“三会一课”制度，并组织党员进社区、进基层开展志愿服务。机关第一党支部与移动公司县分公司党支部开展了“党建和创”党建共建活动。同时，狠抓党风廉政和效能建设，继续把作风效能建设、执行“八项规定”和反对“四风”作为“一号工程”，作为凝心聚力、激浊扬清、推动履职的第一要务，采取以会代训、明察暗访和轮岗交流等方式，有力提升了队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有力地推动了全系统党员干部作风的明显好转，人员的精神面貌和工作状态焕然一新。

　　做好对外宣传工作。充分发挥县局微信公众号宣传平台，充分利用网站、电视等媒体平台，突出阶段工作重点和社会关注热点，加强政务信息采编与发布，扩大市场监管社会影响力。上半年被各类媒体累计采用信息500余篇条。同时，积极做好政务公开工作，营造透明政务环境。

　　下半年，县局将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和省、市业务主管部门的重点工作，有针对性地开展食品药品、特种设备、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排查安全隐患，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确保全年全县四大安全无事故；继续开展“双打”、打击无照经营、价格、商业贿赂、不正当竞争、非法从事传销等各类违法行为，维护全县市场经济秩序；充分发挥12315投诉举报热线平台作用，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深化商事登记制度改革，巩固压缩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办照办证时间成果，营造“四最”营商环境；完成食品安全抽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任务，加强抽检信息及行政处罚信息公示工作；强化知识产权宣传，完成商标申请每万个市场主体拥有量1100件，发明专利每万人拥有量3.5件的预期目标；进一步规范广告市场秩序；各项业务工作在省市争先进位。

　　另外，我局努力在作风建设、效能建设、业务能力建设、依法行政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党政务公开和政风行风建设等方面做到勇于人先，为全县的经济社会事业的全面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篇6】2023年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作总结**

　　（一）围绕创优市场准入、市场竞争和市场消费环境，放管服改革实现大提速。“证照分离”“多证合一”改革统筹推进，工商登记后置审批事项由183项压减到137项，企业开办平台“六网直通”、“一网通办”，企业开办时间实现“一日办结”。1-10月份全市共登记注册各类市场主体15305户，其中内资企业（含私营4667户）5116户、外资企业6户，农民专业合作社55户、个体工商10276户，同比分别增长5.56%、17.39%、-60%、-40.86%、2.42%，其中私营企业增长13.06%。截止2023年10月全市共有各类市场主体137377户，其中企业30929户，个体工商户104693户，同比分别增长10.52%、14.52%、9.58%。联合开展整治“保健”市场乱象专项行动，立案0件。加大涉企收费专项治理和民生价格监管，查处各类价格收费案件25件，实施经济制裁150余万元。查处无照经营案件29件。全市查处网络违法案件5件、违法广告案件59件。深入开展“皖剑-2023”专项行动，累计创建无传销社区（村）63个、无传销网络平台4个。全面完成“五线合一”，在15个乡镇人民政府和村建立消费维权服务站，发展12315平台在线消费纠纷解决（ODR）企业24家，在九华山风景区开展线下七日无理由退货活动。2023年全市评选认定放心消费示范店县区级210家，市级70家，实现放心消费创建进乡村覆盖面达到90%以上的行政村（社区）。

　　（二）围绕推进质量强市、知识产权强市和长三角市场体系一体化战略，服务高质量发展实现大提质。市县两级成立党政主要领导双挂帅的质量发展委员会，召开全市质量大会，深入开展质量提升行动。打好“强检工作提升年”专项行动攻坚战，共有45家机构获省级以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拟新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12项，目前已完成7项已完成。杏花村文化旅游区省级服务标准化试点通过终期评估；九华安茶农业标准化示范区顺利通过目标考核；市供水公司综合标准化试点项目全面启动。主持制定的1项行业标准、参与制定的1项国家标准发布实施，促成本市企业参与7项国家标准起草，新增1项省级地方标准制定项目。全市授权专利1723件，其中授权发明专利48件，商标注册2138件。全面深化长三角市场体系一体化建设，组建市场专题合作组，在市场准入、执法协作、产品质量共治等领域开展合作并取得进展。

　　（三）围绕严守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和产品质量安全，市场安全稳定实现大提标。制定出台食品、药品安全工作三个责任清单，印发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实施方案。开展食用农产品快检筛查13187批次，筛查问题产品11批次，整体合格率99.91%。截止10月，全市摸底食品生产小作坊538户，建档率达100%，已登记发证537户，小作坊登记率达99.8%。学校食堂“明厨亮灶”率98%，创建3条小餐饮示范街区、“放心食堂”4家。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食品药品安全工作，共排查出问题冻虾182公斤。抽检各类食品28大类189批次，抽检合格率99.1%。全市立案查处药品违法案件30起，罚没款36.68万元；立案查处食品案件333件，罚没款231.8万元。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中，共排查安全隐患隐患247起，整改199起。建立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全市持续推进气瓶加装“智能角阀”，探索智慧云监管。建成电梯应急救援处置中心，于2023年7月30日开始试运行。全年未发生区域性、行业性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四）围绕强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和信用监管，市场监管手段实现大提效。制定市场监管领域统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涵盖28个部门、416个事项。严厉打击侵权假冒违法行为，查处案件96件，罚款56网万元，移送公安机关0件。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摸排涉黑涉恶线索42条，移送公安机关7条，移送扫黑办33条，移送其他部门2条。开展涉嫌非法集资风险线索和广告资讯信息排查整治行动，开展佛教道教商业化治理富有成效，封存“九华礼”黄精面筒装产品45000筒，集中清理整治“傍佛”经营异化行为和新的“傍佛”衍生品经营现象得到了有效遏制，取得了明显的效果。2023年度全市市场主体年报率90.78%，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企业3815户，全市“双随机一公开”已完成任务314个，已检查并公示企业1808户；跨部门联查发起60起，接收133起；采用信用等级任务数114个。

　　中美贸易战以来，国际经济形势更加复杂，世界经济总体增速放缓。我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但稳中有变、稳中有缓、稳中有忧。中美贸易摩擦加剧，产业链转移难以避免。一方面，我国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实体经济困难增加，企业信心不足。另一方面，我国仍是发展中国家，市场机制、创新能力、科技教育等与发达国家还有差距。越是严峻的形势，越要加强市场监管，发挥市场的力量，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和消费环境，激发市场主体的活力，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支撑。市场监管发展目前面临四大挑战：

　　一是人员结构及素质的瓶颈。市场监管干部队伍老化，专业人才匮乏，与当前的精细化管理、大数据、网络化、专业化发展等不相适应。机构整合后，监管重心下移，基层监管任务更加繁重，基层普遍面临人员不足、经费短缺、装备落后等问题。

　　二是综合执法带来的不适应。在职责任务方面，存在综合执法改革后，怎么监管统一大市场、怎么推进质量强国战略、怎么服务改革发展大局等一系列问题。在维护市场秩序方面，如何做好反垄断、打击假冒伪劣、安全监管，特别是食品药品和特种设备监管、保护知识产权、网络市场监管、市场信用体系建设等一系列工作。在工作机制方面，如何做到市场监管的思路、机制、理念、队伍和工作融合、法律统一、业务协同等。

　　三是思想观念更新及本领恐慌。监管人员思维模式传统，条条框框多，大监管、大市场观念不牢，改革意识不强，部门利益、本位主义，改革滞后于发展。自觉性主动性不高，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主动研究不够。机构合并目前是物理融合，协同不够。

　　四是对市场经济规律、市场监管规律、科技发展的认知不够。在互联网、全球化和科技迅猛发展的时代，新产业、新业态不断涌现，电子商务、线上线下互动蓬勃发展，如何适应经济规律，如何监管好市场，如何在未来国际大市场中具有话语权，需要认真研究和思考。

　　（一）要在创优营商环境上实现更大作为。全面巩固企业开办“一日办结”成果。严格按照“六个一”要求，全面实现“一网通办、全程网办、一日办结”，全面推开“网上办、掌上办、预约办、邮寄办”，大力推广智能审批、24小时不打烊服务，进一步提高企业开办便利度，加大电子营业执照在企业开办、不动产登记、招投标、银行开户、电子商务等场景下的应用。加快实现“一网注销”。进一步扩大深化企业注销改革试点范围，完善市场主体退出机制，使企业进得来、出得去。加大对个体工商户的扶持力度。推行个体工商户网上办理，落实好个体工商户告知承诺、豁免登记等措施，抓好“小个专”党建，发挥好个民协会服务桥梁纽带作用，推动落实并完善纾困惠企政策，保障政策红利普惠到量大面广的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扎实推进“四送一服”常态化。把精准服务送到企业“心坎上”，营造有利于实体经济发展的良好环境。

　　（二）要在提高市场监管执法效能上实现更大作为。纵深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抓紧制定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暂行办法及抽查事项清单，动态完善随机抽查“一单两库一细则”，组织实施好年度抽查计划及不定向抽查活动。加强重点监管。对关系到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的疫苗、药品、食品、特种设备、危险化学品等领域，实行全主体、全品种、全链条严格监管，落实监管责任。加强综合执法。充分发挥各级打击侵权假冒领导小组牵头抓总作用，认真组织好元旦春节期间执法打假等重大专项行动。深入开展市场流通“行业清源”攻坚行动，以“三书一函”为切入口，对涉及市场监管的所有涉黑涉恶涉乱线索按要求核查处置到位，并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切实抓好打击市场销售长江流域非法捕捞渔获物违法行为专项行动。围绕“四无”目标，坚持“八个严禁”，重点管住市场销售关键环节，加大案件查办力度。持之以恒抓好佛教商业化治理工作，落细落实各项措施，确保不反弹。

　　（三）要在严守市场安全底线上实现更大作为。毫不松懈抓紧抓实抓细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加强与卫生、海关等部门的配合，加大冷冻肉食品的排查力度，坚决防范进口冷链食品疫情风险；持续开展+打击野生动物违规交易专项执法行动；深入推进防疫物资产品质量和市场秩序专项整治联合行动，加强防疫物资质量抽检，强化民生领域价格监管和认证检测市场监管，严厉打击假冒伪劣、掺杂使假、囤积居奇、哄抬价格、串通涨价、价格欺诈等违法行为，深入治理“认证乱象”。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以加强疫情防控为契机，在所有大型批发市场建成产品溯源和检测体系；推动加强冷链监管的基础设施建设，探索建立全程监控、全程追溯等全链条监管体系。督促食品生产经营者建立并落实冷链食品追溯体系。深化夏季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及餐饮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推进学校食品安全保障和校园食品安全守护行动，加大网络订餐违法行为打击力度，督促教育部门加快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工程建设，引导督促餐饮业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强化疫苗安全及高风险药品监管，重点对血液制品、生物制品、大容量注射剂以及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实施全覆盖监督检查，开展中药饮片集中整治，加强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和医疗机构药物滥用监测。加快实施食品药品抽检监测计划。切实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药品安全责任制。要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开展危化品相关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单位、建设工程用起重机械防倾覆等专项整治；加强重要节日期间特种设备安全检查，确保节日期间特种设备安全运行；深化电梯按需维保改革试点工作；扎实推进市场监管领域安全生产整治三年行动，完善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一库六平台”信息化系统，加快推广应用，实现科学智慧精准监管。要加强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推进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事中事后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